

陕西路桥集团有限公司文件

陕路发〔2013〕67号

关于惠凯华等 13 位同志具有高级工程师 任职资格的通知

各单位：

根据《陕西省交通运输厅关于王长青等 82 位同志高级职称任职资格的批复》（陕交函〔2013〕344 号），集团公司惠凯华、李明、张兵、杨建锋、范声云、成宏、王汉杰、陆鹏、王银素、唐军、薛清芳、郭钊、祁建斌等十三位同志具有高级工程师任职资格。任职时间从 2012 年 12 月 29 日算起。

二〇一三年五月廿三日

主题词： 任职 资格 通知

抄送： 公司领导，各部门，档（十五）。

陕西路桥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

2013 年 5 月 23 日发

共印 34 份